

河南省西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西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西华县2025年定点药店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 的函

西华县医疗保障局：

现将《西华县2025年定点药店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贵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协同配合，认真抓好落实。



西华县2025年定点药店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定点药店经营行为，加强医保基金监管，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和市场公平竞争秩序，根据《西华县市场监管领域2025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要求，西华县市场监管局联合县医疗保障局决定开展定点药店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抽查时间

2025年5月12日至2025年12月30日。

二、检查对象

全县医保定点零售药店。

三、抽查比例和频次

抽查比例 10%，按照信用风险等级确定抽查比例，A 类企业不低于 1%，B 类企业不低于 3%，C 类企业不低于 10%，D 类企业不低于 20%。年度计划抽查 2 次。

四、抽查事项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药品的购进渠道是否合法，是否按规定索取和留存供货企业资质及票据；药品储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有无过期、变质药品；处方药销售是否规范，是否凭处方销售；执业药师是否在职在岗，是否按规定开展药学服务等。药品、医疗器械的价格是否明码标价，有无价格欺诈、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药品广告是否经过审批，广

告内容是否真实合法，有无虚假宣传、夸大疗效等违法广告行为。

县医疗保障局：检查是否存在虚构医药服务项目、串换药品或诊疗项目、伪造医疗文书或票据等骗取医保基金的行为；是否严格执行医保报销政策，有无超范围报销、违规报销等情况；医保费用结算数据是否真实准确，上传信息与实际经营情况是否一致等。

五、组织实施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一河南)”，采取随机抽取方式，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人员组成检查组开展联合检查。

本次联合抽查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县医疗保障局配合参与，统一组织部署，按部门管理权限具体实施本次“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联合检查可以采取书面检查、实地核查、网络检查等方式，也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作出的检查，核查结果或者其他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被检查对象实施现场检查一般采用信息比对、实地核查等方式进行。随机抽取的执法人员，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由执法检查人员所在部门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工作。对检查对象进行实地核查时，每个部门检查人员应当不少于2人，并出示执法证件，各检查部门分别填写《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后，由参加执法检查人员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确认，被检查对象拒绝签字的应

当在检查表上如实记录，检查过程中不得妨碍检查对象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六、结果运用

各部门要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在本次抽查任务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将抽查检查结果归集至市场主体名下进行公示。

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问题，要按照“谁监管、谁负责，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抽查中发现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属于当场可纠正的，应依法责令立即纠正；对于依法应当立案查处的，按照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程序处理；涉嫌犯罪的，依照有关规定移送司法机关，防止监管脱节。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定点药店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加强协调配合，确保抽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强化部门协作。县医疗保障局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要密切协同，细化责任分工，科学调配力量，强化工作保障。要坚持问题导向，科学确定联合抽查事项，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

（三）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宣传“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的意义、内容和结果，引导定点药店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范经营行为，营造良好的舆

论氛围。鼓励公众参与监督，及时受理和处理投诉举报，形成社会共治格局。

（三）及时报送信息。各部门要结合工作进展情况，及时上报专项简报信息，突出工作亮点，梳理存在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宣传法规政策，展示工作成效，创造良好氛围。